

医药卫生报

专业角度 健康深度

2011年10月25日 第117期
星期二 辛卯年九月廿九

河南省卫生厅主管 国内统一刊号:CN41—0024
邮发代号:35—49 总第2407期 今日8版

□电子邮箱:yywsbs@163.com □网站:www.yywsb.com

全国优秀医药健康类报纸

今日导读

喜迎省九次党代会
展现卫生事业新成就

保基本 强基层 建机制
——我省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暖民心

▶▶ 详见第二版

- 住院补偿15万元封顶
- 住院费用补偿比例、大病保障水平、慢性病及特殊病种补偿比例、普通门诊补偿比例明显提高
- 省外住院35%保底补偿

河南2012年新农合统筹补偿政策出台

本报讯 (记者 陈琳君 刘咏 李亚威) 在河南省第九次党代会召开前夕,全省上下深入贯彻学习《国务院关于支持河南省加快建设中原经济区的指导意见》之际,10月24日上午,河南省2012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统筹补偿政策正式出台,住院补偿封顶线达到15万元,住院费用补偿比例、大病保障水平、慢性病及特殊病种补偿比例、普通门诊补偿比例明显提高,省外住院给予35%保底补偿等一系列更加便民、惠民的措施,为农民群众送上了一份健康保障厚礼。

在河南省卫生厅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省卫生厅副厅长秦省向与会媒体通报了2012年河南省新农合统筹补偿方案的相关情况。据悉,2012年,全省新农合参合农民的个人缴费部分由30元提高到50元,财政补助标准也将进一步提高。新的统筹补偿方案主要特点可以归纳为“五个明显提高、四个继续坚持、三个重要改变”。“五个明显提高”,即:明显提高住院费用补偿比例,参合农民在乡级、县级、市级和省级医疗机构的住院费用补偿比例分别提高到90%、80%、

70%、65%;明显提高住院补偿封顶线,将住院补偿封顶线统一提高到15万元;明显提高重大病种保障水平,对住院一次性花费超过6万元、10万元的参合患者,新农合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分别按80%、90%的比例给予补偿;明显提高慢性病及特殊病种大额门诊费用补偿比例,对特殊病种的大额门诊治疗费用按不低于70%的比例补偿,对慢性病门诊治疗费用按不低于60%的比例补偿;明显提高普通门诊费用补偿比例,参合人员在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门诊就医发生的

费用,按不低于50%的比例进行补偿。“四个继续坚持”,即:继续坚持儿童重大疾病补偿政策;继续坚持中医药治疗优惠政策;继续坚持母婴共享补偿政策;继续坚持省外住院保底补偿政策。“三个重要改变”,即:改变分段补偿模式,取消分段补偿,相应级别医疗机构政策范围内的医疗费用,起付线以上部分执行一个补偿比例;改变起付线设置方式,省、市两级医疗机构按照医疗机构级别设置不同起付线;改变转诊转院审批程序,

严格执行逐级转诊制度,参合农民到市级、省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住院治疗的,需由县级或市级定点医院开具转诊证明方可办理转诊手续。为保证新的统筹补偿政策的有效落实,省卫生厅将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进一步加大对医疗机构的日常管理和督导检查,强化对医务人员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管,促进合理用药、合理检查、合理收费,切实减轻农民群众就医负担,为保障农民身体健康、服务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新农合新政:亮点纷呈 更加惠民

——2012年河南省新农合统筹补偿方案解读

本报记者 陈琳君 李亚威 刘咏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是中共中央、国务院统筹城乡、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重大决策,事关广大农民群众身体健康,是重大的民生工程。自2003年实施新农合制度以来,河南始终坚持最大限度地满足参合农民需求的服务理念,在提高保障能力、推行便民服务和完善监管机制等方面不断探索新做法、积累新经验、实现新突破,受到广大农民的普遍欢迎。

在新出台的《2012年河南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统筹补偿方案》(以下简称新方案)里,河南省新农合补偿政策再度亮点纷呈,惠民措施更多,惠民力度更大。

省、市、县、乡住院费用补偿比例明显提高

取消了分段补偿,相应级别医疗机构政策范围内的医疗费用,起付线以上部分执行一个补偿比例,最低不低于65%。

新方案规定,在相应的起付线以上,2012年参合农民在乡级、县级、市级和省级医疗机构的住院费用补偿比例分别提高到90%、80%、70%和65%。而2011年实行分段补偿,最高费用段补偿比例乡级、县级、市级和省级分别为80%、70%、65%、65%。

住院补偿封顶线提高到15万元

住院费用补偿封顶线以当年实际获得的大病统筹补偿金额累计,统一提高到15万元。

重大疾病保障水平明显提高

新方案规定,对住院一次性花费超过6万元、10万元的参合患者,新农合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按相应级别医疗机构扣除起付线后,分别按80%、90%的比例给予补偿,切实减轻重大疾病患者的医药费用负担。

慢性病及特殊病种大额门诊费用补偿比例明显提高

恶性肿瘤、器官移植抗排斥治疗、再生障碍性贫血等特殊病种的大额门诊治疗费用,按不低于70%的比例补偿;Ⅱ期及以上高血压、冠心病(非隐型)、有并发症的糖尿病、急性脑血管病后遗症、肝硬化失代偿期、结核病(免费项目除外)、重症精神病、类风湿性关节炎、慢性阻塞性肺气肿、肺源性心脏病及癫痫等慢性病门诊治疗费用,按不低于60%的比例补偿。2011年慢性病和特殊病种大额门诊费用补偿比例均为50%。

普通门诊费用补偿比例不低于50%

参合人员在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门诊就医发生的费用,按不低于50%的比例进行补偿。2011年门诊统筹补偿比例达40%。

合理设置起付线 多发病、常见病留在基层看

新方案按医院级别合理设置起付线,通过经济杠杆的调整,使多发病、常见病在基层医疗机构得到治疗。起付线乡级为100元,县级二级以下医院(含二级)为400元,市级二级以下医院(含二级)为700元,三级医院为1000元,省级二级以下医院(含二级)为1000元,三级医院为2000元,省外医院为2000元。

新方案同时规定,参合人员年度内在同级别医疗机构第二次及其以后住院的,可将起付线降为相应级别医疗机构起付线的50%。14周岁以下(含14周岁)儿童住院的,补偿起付线在规定的同等级定点医院医疗机构补偿起付线基础上降低50%。

儿童重大疾病补偿等优惠政策继续,省外住院保底补偿提高到35%

新方案将继续坚持儿童重大

疾病补偿政策,对14周岁以下、患急性白血病和先天性心脏病6个病种的儿童,实际医疗费用新农合补偿70%,医疗救助补偿20%。

新方案继续坚持中医药治疗优惠政策。参合人员在县级及以上中医医院住院的,住院补偿起付线降低100元,利用中医药服务的住院费用,补偿比例提高10%。

新方案继续坚持母婴共享补偿政策。对筹资时尚未出生、错过缴费时限而未参合的计划生育分娩婴儿,出生当年可以以参合母亲身份,同样享受新农合补偿。

新方案继续坚持省外住院保底补偿政策。对转诊至省外医疗机构住院治疗的,实际补偿比例过低的参合患者,可享受我省新农合保底补偿政策,并提高了补偿比例,按照住院总费用去除起付线后的35%给予保底补偿。

严格执行逐级转诊

新方案规定,严格执行逐级转诊制度。参合农民在本统筹地区内的定点医院间转诊不需要办理转诊手续;到市级、省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住院治疗的,需由县级或市级定点医院开具转诊证明方可办理转诊手续。参合人员确因急危重症或在外务工、

居住等原因无法进行正常转诊的,即时结报定点医院应主动告知并协助其联系所在统筹地区经办机构办理电子转诊,不需补办纸质转诊手续。

推行支付方式改革

新方案指出,各地要结合本地实际,在科学测算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多种形式的支付方式改革,将新农合支付方式从以按项目付费为主体的医疗费用后付制,逐渐转向实行按单元、按病种、按人头支付的医疗费用预付制,从而推动定点医院规范服务,控制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医疗保障水平。

同时,新方案还要求,全面开展跨区域即时结报,方便参合人员就医和结算补偿。加强信息化建设,2011年,所有村级定点医疗机构全部建立信息管理系统,并与县级新农合信息管理系统实时联接;统一新农合就诊卡,逐步实现全省“一卡通”进一步方便参合人员就诊和补偿。在一些农民工集中的城镇地区,指定新农合农民工定点医疗机构,方便农民工就地参合、就地就医、就地补偿。

书写惠民新篇章

本报评论员

日前,河南省新农合2012年新政策“闪亮”出台:住院补偿封顶线达到15万元;参合农民在乡级、县级、市级和省级医疗机构的住院费用补偿比例分别提高到90%、80%、70%、65%;对住院一次性花费超过6万元、10万元的参合患者,新农合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分别按80%、90%的比例给予补偿——数字体现的是党和政府高度关注民生、改善民生的执政理念,折射的是卫生系统始终遵循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发展为民的有益实践,书写了惠民新篇章。

始终坚持以人为本、便民惠民。河南是人口大省、农业大省,河南省卫生系统立足省情,按照新医改“保基本”要求,切实保障7000多万农村群众的身体健康,推动新农合实现跨越发展。2006年,我省新农合试点县只有64个;2011年,全省参合农民达到7804.46万人,参合率为96.96%,实现了所有县(市、区)的全覆盖。高参合率得益于河南始终坚持以人为本、便民惠民的执政理念;高参合率体现了广大农民对新农合这一推行了8年的民心工程的信任与期待——“参合农民就医负担明显减轻、报销结算更加方便”已经成为共识。

始终坚持与时俱进、创新发展。伴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农民群众的健康需求也在不断增长。河南省卫生系统把新农合作为全省医疗卫生工作的重中之重,与时俱进,创新发展,从群众的健康和利益出发,不断发现新问题,不断解决新问题,努力推动新农合持续健康发展。从全省省级新农合定点医院全部实现即时结报,河南由此成为全国第一个实现所有省级定点医院直补的省份,到实现全省市级新农合定点医院跨区域即时结报;从今年2月在全国率先将新农合住院费用补偿封顶线提高到15万元,到明年进一步把住院费用补偿封顶线提高到15万元,以及在新农合统筹基金使用比例、农村儿童重大疾病医疗保障水平等方面,都体现了新的突破与提高。一枝一叶总关情,新农合每一项政策的出台,每一个点滴的进步,每一次惠民的贴近,都彰显着创新思路,都在千方百计维护着群众的利益,从而使得河南屡屡成为全国新农合工作的“亮点”和“焦点”!

始终坚持以人为本、规范服务。近年来,全省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充分发挥“一托两家”的优势,强化监管,规范服务,在保障基金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提高新农合对参合农民的保障能力,有效发挥新农合资金使用效益,全省新农合机制保障、服务和监管水平不断提高,为新农合制度注入了强大的生命力。为了保证新统筹补偿政策的有效落实,省卫生厅将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进一步加大对医疗机构的日常管理和督导检查,强化对医务人员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管,促进合理用药、合理检查、合理收费,努力控制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切实减轻农民群众的就医负担,让农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和“小病拖、大病扛”的现象一去不复返,努力保障农民身体健康,更好地服务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更好地服务中原经济区建设!



为了普及健康教育知识,让在校学生从小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争做文明小市民,新密市第一人民医院日前派出专家走进学校,讲述“呵护健康、远离烟草”知识,使广大学生弄清烟草中所含的各种有害物质,真正认识到吸烟对身体的危害。

刘海洋 李金亭/摄

省血液中心为高校固定无偿献血者团队授牌

本报讯 (记者 杜海燕 高慧彬) 10月22日,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召集省高校学生代表,召开无偿献血工作座谈会,并为省高校固定无偿献血者团队授牌,以逐步完善无偿献血长效机制。

记者从座谈会上获悉,今年前3个季度,省血液中承接无偿献血者的人次,采集全血数量

和临床用机成分血治疗量都比去年同期有不同程度增长,但是由于受用血需求增长、天气及“郭美美事件”等的影响,省会郑州近期出现了血液相对紧张的局面。

大中院校的在校生是《献血法》提倡的无偿献血率先垂范的主力军,为了确保无偿献血事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吸引更多

的大学生加入无偿献血队伍,省血液中心为省会高校固定无偿献血者团队颁发了牌匾。

“高校学生献血,如果献血者有几十个人,捐献血小板者有三五十个人,都可以事先联系我们,我们会派车到学校将他们接到中心。”省血液中心采血科负责人表示,他们会尽量为献血者提供更多的方便。

三门峡医用耗材集中采购“阳光”化

本报讯 (记者 刘岩) “王经理,你好!我是三门峡市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招标评标专家组的成员,你公司本次投标的包布的价格,我想同你议一议,去年包布中标价格是每条1.5元,今年你的投标价格是1.75元,你能不能降一降,还按去年的价格……”这是三门峡市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招标评标活动中评标专家正在评标。10月19-20日,三门峡市召开了全市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招标评标大会,开始了三门峡市2011年

度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

据介绍,规范运作、诚实守信,打造“阳光工程”,是此次招标工作的重点。在规范运作方面,三门峡市卫生局充分利用现代计算机技术,实行计算机招标、局域网评标,公开、公平、公正,减少人为因素;切实加强廉政建设,凡投标企业、医疗机构都要签订廉政承诺书,严防商业贿赂现象发生。各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决不允许有受贿、索贿现象发生,如果发现此类问题,检察院将按照职务犯罪进

行严肃处理。

三门峡市要求中标企业做到诚实守信,对医疗机构所需的医用耗材,不论采购量的大小、路程远近,特殊且临床急需的医用耗材4小时内送到,一般的医用耗材不超过48小时送到,节假日照常配送;要提供质量合格的产品,不得随意弃标、恶意竞标;要坚决杜绝不正当交易,为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营造一个良好环境,使医用耗材集中采购真正成为“阳光工程”。

郑州市中医院 招聘启事

根据郑州市中医院发展和规划,该院拟引进麻醉、影像、超声诊断、心电图诊断等本科专业及以上学历技术人员,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招聘条件:

- 1.副高级及以上职称者,年龄50岁以下。
 - 2.中级职称者,年龄40岁以下。
 - 3.初级职称者或本科应届毕业生,且愿意从事医学技术方面工作。
 - 4.有特殊技术且有地市级以上医院工作经历者,可适当放宽条件。
- 有意者请带本人简历、毕业证、职称证、执业证及相关证件的原件、复印件到郑州市中医院人事科报名。

咨询电话:(0371)67945342
联系人:魏玲
地址:郑州市文化宫路65号



今年10月26日是我省第十四个“环卫工人节”。在节日来临之际,为表达对环卫工人的尊重、理解、关心和支持,郑州市职业病防治所专门为环卫工人推出健康体检项目,包括内科、心电图、彩超、高千伏X线胸片、抽血化验等,全市环卫战线上的100余名优秀共产党员、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代表,接受了免费的健康体检和职业健康知识讲座。

吴玉玺 阎清涛/摄

责任编辑 杜海燕 文字编辑 杨小沛 版式 王皓